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上午11时在陕西投资大厦十六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8日以电话、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赵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补选公司监事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定于2024年10月11日（星期五）14:00在陕西投资大厦4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25日